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 HNSS-2024-004

采 购 人： 三亚市生态环境局

代理机构： 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年02月29日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6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3284

政府采购计算机辅助评标须知

一、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报送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应当统一使用符合国家检测标准经所属交易平台认可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文本等其他内容编制后，需导入“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必须配备含有本单位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才能使用，采购供应商不得将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转借或使用他人的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编制投标文件。

3、如本招标文件要求采购供应商同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为确保电子文件与纸质文件一致，纸质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的打印功能进行打印。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4、为保证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文件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部位加盖含有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并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加密，生成后缀名为GPT格式的加密投标文件用于正常的投标工作。

5、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复制到光盘及U盘各一份，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对应条款的规定进行密封及递交，如有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光盘表面应粘贴标签，写明项目名称、采购人名称、采购供应商名称等信息。光盘及U盘只能有文件名一致、内容一致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得含有其他无关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开标时，以在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导入为准，如上传文件无法导入，则导入光盘上的文件，如光盘上的文件无法读取时，则导入U盘上的文件。若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光盘和U盘文件全部无法读取，则该投标文件应被拒绝。

6、提交光盘及U盘介质中只能有内容一致的唯一电子标书文件，不能有其它任何文件，注意查杀电脑病毒。

7、开标必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和光盘、U盘拷贝的投标书。

二、计算机辅助开、评标方法

1、采购代理（或采购人）应安排熟悉计算机辅助开标系统的工作人员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的开标工作。

1.1 开标系统包含开标倒计时、同步投标人、开标准备、开标、唱标、开标报表、开标结束共七个功能环节。

1.2 登录系统后，进入到项目管理界面，选择本次需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开标系统】按钮即可以进入到项目开标主流程页面。

1.3 在开标时间未到达之前，会显示开标倒计时剩余时间。到达开标时间后，开标准备、开标、唱标、开标报表、开标结束等功能方可进行操作。

1.4 在系统中可使用【同步投标人】功能，同步已报名的供应商信息。

1.5 【开标】阶段中会显示投标单位、文件状态、投标人解密信息，可使用【同步投标文件】功能批量获取采购单位在交易系统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之后在开标电脑上，依次插入各供应商的CA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解密成功后，界面上会显示绿色的“已解密”。如批量获取不成功或解密失败可使用采购供应商的光盘或U盘重新导入电子版投标文件并重新解密。

1.6 解密阶段完成后，在【唱标】页面可显示唱标信息，可由采购代理（或采购人）唱读供应商名称、报价、交付期等内容。

1.7 【开标报表】页面记录开标过程产生的数据，并且可添加记录开标现场情况和开标现场人员情况，具体由采购代理（或采购人）进行操作记录。

1.8 开标活动完成后，点击【开标结束】按钮可进行评标活动。

2、评标委员会到齐后可进行评标工作

2.1 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类型的项目须有采购人组织建立资格审查小组，进行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人员可登录系统进行资格审查。

2.2 评标专家需使用个人账号和密码登录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进行评标，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评标流程依次完成符合性评审或打分评审，即可完成本次评标工作。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3 评标完成后，评标专家应使用CA数字证书在评标报表上加盖电子印章，最后会生成包含评标专家数字签名的电子评标报表，可供采购代理（采购人）打印书面评标报表。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招标文件.....	2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
五、公告期限.....	2
六、其他补充事宜.....	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8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_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2
前附表.....	22
项目基本信息:	22
开标一览表信息:	22
评标参数信息:	22
初步评审标准:	23
资格性审查标准.....	23
符合性审查标准.....	23
详细评审标准:	24
商务评审.....	24

技术评审.....	24
价格评审.....	26
正文部分.....	27
第五章 合同文本.....	31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__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9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40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41
1、开标一览表格式.....	42
1.1分项报价明细表.....	43
2、投标函.....	44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5
4、法人授权委托书.....	46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适用）.....	47
6、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	48
7、资格审查材料.....	49
8、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54
9、中小企业声明函.....	55
10、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56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7
12、技术方案.....	58
13、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补充材料...	59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b08e6
D:\fa4364aa9a7953e0b3e9—7.6.1005.28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v/>）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03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NSS-2024-004

招标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_____

采购计划备案文号： _____

项目名称：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

预算金额： 964.10万元

最高限价： **【标包名称：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最高限价： 9641000.00】**

采购需求： 为摸清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场区及周边地下水污染状况，针对性制定污染防控方案，保障土壤和地下水生态环境安全及建设用地安全利用，拟启动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项目需开展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排查和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完成历史遗留垃圾堆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报告及风险管控建议书，包括相关的附图、附件等资料。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8个月完成所有工作并提交最终成果。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2.1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2.2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2.3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2.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2.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3月01日00时00分至2024年03月08日00时00分（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v/）

方式：网上报名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03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3（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v/）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v/）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J）：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v/g

gzv/xgrjxz/index.jhtml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v/ggzv/xgrjxz/index.jhtml下载签章工具)对PD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WinRAR对PDF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3、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GPT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PDF加密压缩的rar格式)。

4、凡涉及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v/)、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发布的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5、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府办〔2021〕44号)和《三亚市金融发展局关于印发<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2021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三亚市在探索开展“政采贷”业务,中标或成交投标人可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3家银行(中信银行三亚分行、兴业银行三亚分行和浦发银行三亚分行)的公司业务部申请信用贷款。

6、开标必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和光盘、U盘拷贝的投标书。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三亚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新月路5号市生态环境局办公楼3楼土壤和农村环境管理科

联系方式: 0898-882503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 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临春河路211号金鼎公寓A5栋302房

联系方式: 0898-8824473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章凯

电 话：0898-88244737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6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和释义

1 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 1.2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 采购项目基本信息

- 2.1 项目名称：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
- 2.2 项目编号：HNSS-2024-004
- 2.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2.4 采购人：三亚市生态环境局
- 2.5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2.6 采购预算：964.10 万元。
- 2.7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964.10 万元。预算金额包括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包括劳务、管理、保险、利润、税金、人工费、设备费、劳保、调研费、检测费、评估费、差旅费、食宿费、通讯费、税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费用。
- 2.8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 2.9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8 个月完成所有工作并提交最终成果。
- 2.10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3 投标人资格要求、资格审查材料

- 3.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采购项目的资格要求、资格审查材料：

3.1.1 投标人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须提供以下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准许执业证明文件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具有 2023 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或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未满年度或季度要求的新成立企业，以企业

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为准。提供“资格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 2023 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零纳税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或具有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和 2023 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投标人针对资格要求的内容，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在响应文件中无需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虚假承诺。投标人承诺不实的，将依照有关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3.1.2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投标人无需提供查询截图。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将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投标人存在上述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否决。因“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址链接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故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1.3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

3.1.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3.2 投标人请注意：（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除单一来源的项目，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本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4.2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招标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修改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3 凡涉及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cp-hainan.gov.cn）发布的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5.4 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以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查询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招标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投标人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6.1 现场考察：不组织。

6.2 答疑会：不召开。

三、投标文件

7 投标委托

7.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投标事务，委托代理人的，须出具授权委托书。

7.2 代理人的代理权限：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投标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询问、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7.3 投标人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或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实质性要求）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2 投标文件使用中文编制。投标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投标人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9 联合体（实质性要求）

9.1 本次采购不接受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1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1.1 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招标文件第六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12 投标文件的份数

12.1 电子版投标文件 2 份（U 盘和光盘，含 GPT 格式和 PDF 格式）。

12.2 为了响应无纸化招标投标工作，投标人在开标现场无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以投标人上传的 GPT 文件格式的投标文件为准。

1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3.1 投标文件明示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委托的代理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

14.1 电子版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在所有密封口处粘贴密封条，不得出现裸露密封口，并在密封条与密封件交接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5 投标人报价（实质性要求）

15.1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5.2 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5.3 不允许选择性报价。

15.4 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5.5 《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的报价，包括劳务、管理、保险、利润、税金、人工费、设备费、劳保、调研费、检测费、评估费、差旅费、食宿费、通讯费、税费、招标代理服务费、验收评审费、成果文本制作费等完成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费用。

15.6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根据《三亚市财政局关于规范三亚市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三财〔2021〕584号），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17 费用承担

17.1 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全部费用，自行承担投标失败的风险。

18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18.1 自投标文件开启之日起 60 日历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1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19 投标文件重大偏离

19.1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服务的质量、服务标准及服务期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其投标将被拒绝。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提交

20.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0.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 3（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 259 号）。

20.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将电子版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20.4 传真或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5 投标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投标人不得修改和撤回投标文件。

22 投标澄清

22.1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进行澄清。

22.2 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评标、中标

23 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开标会议。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3.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进入开标现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到场的，代理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授权委托书，证件不齐全视为无效投标脱离会场。

23.3 由投标人代表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机构拆封唱标。

唱标人宣读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服务期等。记录人制作开标记录。

23.4 唱标以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价格组成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3.5 投标人如果对唱标内容有异议，应当场提出。不属唱标错误的，应当请异议人核验“开标一览表”并维持原唱标结果；确属唱标人宣读错误的，应当将该“开标一览表”向所有开标仪式参与人公示，当场予以更正。

24 评标

24.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24.2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评审专家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3 中标候选人数量：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5 确认中标结果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根据琼财采〔2022〕68 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2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确定后 1 个工作日内，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以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25.2 中标通知书的领取：中标单位自行前往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

25.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签订采购合同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7 签订采购合同

27.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7.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3 投标人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7.4 投标人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7.5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为依据。

28 履约保证金

28.1 本项目不要求。

29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29.1 本采购项目严禁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29.2 投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0 验收

30.1 成交投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30.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中标人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七、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 询问

31.1 投标人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通过采购文件载明的联系方式以书面询问函（当面送达或邮寄）、当面口头提问、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

出询问。投标人以书面询问函提出询问的，询问函应写明项目信息、具体问题、联系人、联系方式等内容并加盖公章，便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答复。

3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询问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收到询问的时间是指：通过当面送达询问函、当面口头提问、电话方式提出询问的，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问题之日；通过电子邮件提出询问的，为电子邮件到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件系统之日；通过邮寄询问函提出询问的，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收之日。

31.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投标人。

32 质疑

3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超过质疑期限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答复。若投标人在质疑期限内将质疑文书交邮的，不算过期。交邮日期以快递单号查询信息或邮戳信息为准。

32.2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32.3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未获取采购文件的，应在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再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时间为准。

32.4 对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澄清、修改、补充公告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2.5 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可以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未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不得对此环节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结果的质疑应在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32.6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

公章。投标人授权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质疑函格式可参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该范本可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首页服务专区-供应商栏目（网址：<https://www.ccgp-hainan.gov.cn>）查询下载。

32.7 质疑函可以通过当面送达、邮寄、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的，应将质疑函扫描或拍照后作为附件一并发送。

32.8 审查质疑函

32.8.1 期限审查

经审查，投标人提出的质疑超过质疑期限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投标人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

32.8.2 形式审查

经审查，投标人的质疑函内容错漏，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书面通知投标人补正。补正通知应当载明需要补正的事项和合理的补正期限（不少于2个工作日）。

32.8.3 实质审查

经审查，投标人提出的质疑不符合质疑条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投标人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认为投标人不符合质疑条件：

- (1) 质疑投标人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 (2) 质疑事项与本采购项目无关；
- (3) 未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 (4) 质疑投标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

32.9 对于投标人的有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以及三财〔2021〕753号《三亚市政府采购询问、质疑和投诉指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3 投诉

33.1 投标人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三亚市财政局投诉。财政部门受理投诉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海南省政府采购网首页监督管理-投诉联系方式栏公布的信息。

八、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34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4.1 为提高投标响应，保障调查评估成果质量，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的规定，本项目不制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34.2 根据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19号《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对符合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4.3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4.4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4.5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文件，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4.6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按照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而非按照供应商的经营范围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34.7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4.8 符合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4.9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4.10 成交供应商享受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5.10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5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政策（本项目不涉及）

35.1 根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的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5.2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投标人应提供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

35.3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的，按照第四章详细评审标准的规则进行加分。

3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36 “政采贷”

36.1 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 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府办〔2021〕44号）和《三亚市金融发展局关于印发〈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 2021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中标或成交投标人可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银行和金融机构申请信用贷款。

九、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7 招标代理费

37.1 以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为收费依据，以采购预算为计算基数，招标代理费为人民币 45000.00 元，以上价格为含税价，**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全部招标代理费。**

开户名称：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亚北支行

帐 号：266283860033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摸清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场区及周边地下水污染状况，针对性制定污染防控方案，保障土壤和地下水生态环境安全及建设用地安全利用，拟启动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

项目需开展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排查和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完成历史遗留垃圾堆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报告及风险管控建议书，包括相关的附图、附件等资料。重点为以下内容：

（一）利用历史影像比对，对疑似填埋垃圾区域通过走访、物探等手段进行确认，摸清三亚全域非正规填埋垃圾堆存区的位置、体量及对地下水影响。

（二）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对已确定的非正规填埋垃圾堆存区开展地下水监测调查及评估。通过资料分析、现场调研和采样分析等方式，对存在历史遗留垃圾堆存的大茅河流域亚龙湾通道河道两侧、海坡内陆水系连通工程及周边区域、崖州区历史遗留垃圾填埋区等垃圾堆存区的地下水环境状况进行调查和风险评估。

（三）因历史遗留垃圾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隐患的，提出治理方案及管理思路。识别地下水主要污染源，分析地下水环境状况和存在问题，并提出针对性风险防控建议，为开展地下水风险管控提供工作依据，推动解决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问题。

二、采购项目预（概）算

1. 项目名称：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

2.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玖佰陆拾肆万壹仟元整（¥：9641000）**。预算金额包括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包括劳务、管理、保险、利润、税金、人工费、设备费、劳保、调研费、检测费、评估费、差旅费、食宿费、通讯费、税费、招标代理服务费、验收评审费、成果文本制作费等完成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费用。

3. 项目分包情况：本项目不分包。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采购标的汇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包号	是否进口
1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	项	1	不分包	否

四、技术商务要求

(一) 技术要求

1、调查目标

项目需开展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排查和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完成历史遗留垃圾堆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报告及风险管控建议书,包括相关的附图、附件等资料。重点为以下内容:

(1) 利用历史影像比对,对疑似填埋垃圾区域通过走访、物探等手段进行确认,摸清三亚全域非正规填埋垃圾堆存区的位置、体量及对地下水影响。

(2) 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对已确定的非正规填埋垃圾堆存区开展地下水监测调查及评估。通过资料分析、现场调研和采样分析等方式,对存在历史遗留垃圾堆存的大茅河流域亚龙湾通道河道两侧、海坡内陆水系连通工程及周边区域、崖州区历史遗留垃圾填埋区等垃圾堆存区的地下水环境状况进行调查和风险评估。

(3) 因历史遗留垃圾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隐患的,提出治理方案及管理思路。识别地下水主要污染源,分析地下水环境状况和存在问题,并提出针对性风险防控建议,为开展地下水风险管控提供工作依据,推动解决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问题。

2. 调查内容

2.1 查明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影响地下水环境质量的陈腐垃圾性质、空间分布等状况。

2.2 全面、系统、准确掌握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状况,调查面积不低于 13.93 km²,地下水环境监测井不低于 60 口,地下水检测样品不低于 136 组,土壤检测样品不低于 946 组,地表水检测样品不低于 48 组,堆存物检测样品不低于 661 组。

2.3 提出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管理建议,为分类制定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方案提供依据。

3. 项目成果

3.1 提交成果:

- (1)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信息数据库;
- (2)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水文地质勘查报告。包含垃圾堆存区的位置分布、体量及水文地质等相关内容。

(3)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报告。包含大茅河流域亚龙湾通道河道两侧垃圾堆场、海坡内陆水系连通工程及周边区域垃圾堆场、崖州历史遗留垃圾堆场等垃圾堆存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等相关内容。

(4)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风险管控建议书。

(5) 其他资料：相关附件及附图等。

注：以上材料需提交纸质版 3 套，电子版 1 套。

3.2 成果验收要求：通过专家评审。

4. 项目总体要求

4.1 项目实施地点与工期

(1) 项目实施地点：海南省三亚市

(2) 项目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8 个月完成所有工作并提交最终成果。

4.2 质量要求

调查过程应按照《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地下水环境检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区域地下水污染调查评价规范》(DZ/T 0288-2015)、《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价工作指南》(环办土壤函〔2019〕770 号)等要求进行，相关报告通过专家评审。

5. 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查明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影响地下水环境质量的陈腐垃圾性质、空间分布等状况。

目标 2：全面、系统、准确掌握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状况，查明地下水污染程度、污染范围、污染成因、污染途径等，调查面积不低于 13.93 km²，地下水环境监测井不低于 60 口，地下水检测样品不低于 136 组，土壤检测样品不低于 946 组，地表水检测样品不低于 48 组，堆存物检测样品不低于 661 组。

目标 3：提出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管理建议，为分类制定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方案提供依据。

(二) 商务要求

1. 履约验收要求

1.1 履约验收主体：采购人邀请专家参与评审，相关评审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

1.2 履约验收时间：提交报告评审稿后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专家评审会。

1.3 履约验收方式：组织邀请专家召开专家评审会。

1.4 履约验收程序：提交报告成果——组织专家评审会——出具专家评审意见。

1.5 履约验收内容：调查评估报告等全部相关内容。

2. 经费支付方式

2.1 采用分三期支付方式，中标人出具正规发票，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费用。

2.2 第一期，双方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出具的正规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40%；第二期，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交的技术服务成果及正规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40%；第三期，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交的通过专家评审验收的全部技术服务成果及正规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20%。

3. 其他商务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列明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名单，并提供可证明团队人员实力和技术水平的相关证书。成交后，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团队人员名单不得变更。

3.2 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项目业绩情况。

3.3 投标人可提供生态环境领域相关荣誉奖项。

3.4 投标人应当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技术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响应程度、项目需求与基本情况、调查评估技术路线与实施方案、成果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障、服务承诺等。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标包名称：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

前附表

项目基本信息：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价格评审方式：金额报价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数量：3

开标一览表信息：

序号	列名称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报价（小写）
3	投标报价（大写）
4	服务期

评标参数信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预算金额：9641000.00元

评标委员会信息：评委总人数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价格折扣设置：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设置：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率：10%

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扣除后的金额报价=金额报价*(1-扣除率)

扣除后的下浮率报价=下浮率报价+扣除率

备注：投标人或产品若同时享有以上价格扣除情况的，仅对“投标报价分”进行一次价格扣除，并不作叠加扣除。

评标分值组成：评审项评分不采用百分制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分）	是否价格评审
1	商务评审	20	
2	技术评审	70	
3	价格评审	10	√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第3.1.1项的要求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信用中国”查询：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其它	无其他否决投标的情形

符合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报价	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
投标有效期	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服务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其他	无其他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详细评审标准：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项目业绩	2020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项得1分，最高得5分。类似业绩：土壤或地下水污染区域调查、修复规划、风险评估或修复效果评估等项目。 注：项目业绩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任务书）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任务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5
2	荣誉奖项	2020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获得国家级生态环境类奖项的，每项得2分；获得省部级生态环境类奖项的，每项得1分；获得市级生态环境类奖项的，每项得0.5分。本项最高得5分。注：提供相关奖项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5
3	认证证书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本项合计3分。证明材料：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3
4	项目团队	1、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土壤、生态等相关专业正高级技术职称的，得2分；副高级技术职称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得2分。2、项目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具有环境、土壤、生态等相关专业高级（含）以上级职称的，每人得0.5分；中级职称的，每人得0.3分，本项最高得5分。注：同一人具有多项证书的不得重复加分。提供相关证书和2023年7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7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	------	------	----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项目需求与基本情况	<p>(1)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需求分析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项目背景分析；②项目定位；③需求理解；④服务重点和项目执行难点。投标人提供上述内容的，每项得1分，满分4分，未提供不得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需求分析进行赋分：A、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服务重点和项目执行难点、相关政策要求的理解及认识理解透彻、把握准确及分析到位，需求分析符合实际科学合理、思路清晰定位明确、对项目主题理解深刻，满足项目实际需求，考虑问题周全的，得4.1-6.0分；B、需求分析基本符合实际、项目思路基本清晰、目标基本明确、对项目主题基本理解、需求理解较为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2.1-4.0分；C、需求分析思路模糊、目标含糊、对项目主题不理解、需求理解不明确，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0.1-2.0分；D、未提供不得分。</p>	10
2	调查评估技术路线与实施方案	<p>(1)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项目区域概况分析；②调查对象及问题诊断；③目标与内容；④地下水污染状况调查技术方法；⑤地下水污染问题诊断与管理建议；⑥成果质量保证措施。投标人提供上述内容的，每项得4分，满分24分，未提供不得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赋分：A、实施方案内容完全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技术导则、规范、工作指南等要求，实施方案分析深入透彻，方法明确，任务体系完整、逻辑性强、可实施性强，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项目实际需求，考虑问题周全，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17.1-26.0分；B、实施方案分析基本清楚、任务体系较为完整、具有一定的逻辑性、具有可实施性、基本能够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8.6-17.0分；C、实施方案不合理，操作性不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0.1-8.5分；D、未提供不得分。</p>	50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
 9fa43d4aa...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进度保障	<p>(1)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工作进度计划及其保障措施进行评审，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工作目标；②工作进度计划；③保障措施；④组织结构要素。投标人提供上述内容的，每项得0.5分，满分2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工作进度计划及其保障措施进行赋分：A、工作进度计划及其保障措施考虑周到、可实施性强，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项目实际需求，考虑问题周全，各项指标均能完成的，得2.1-3.0分；B、工作进度计划及其保障措施具备可行性，相关的合理化建议考虑较为周到，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1-2.0分；C、工作进度计划及其保障措施可行性弱，相关的合理化建议考虑不周，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0.1-1.0分；D、未提供不得分</p>	5
4	服务方案	<p>(1)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服务目标；②服务内容；③服务承诺；④合理化建议。投标人提供上述内容的，每项得0.5分，满分2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赋分：A、服务方案考虑周到、可实施性强，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项目实际需求，考虑问题周全，各项指标均能完成的，得2.1-3.0分；B、服务方案具备可行性，相关的合理化建议考虑较为周到，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1-2.0分；C、服务方案可行性弱，相关的合理化建议考虑不周，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0.1-1.0分；D、未提供不得分</p>	5

价格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得分	<p>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p>	10

正文部分

1、评标委员会

1.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2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评标方法

2.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3、评审标准

3.1 初步评审标准

3.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本章前附表

3.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本章前附表

3.2 详细评审标准

3.2.1 商务部分评审标准：见本章前附表

3.2.2 技术部分评审标准：见本章前附表

3.2.3 报价得分评审标准：见本章前附表

4、评标程序

4.1 初步评审

4.1.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本章前附表资格性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4.1.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前附表符合性审查标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4.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节 5.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详细评审

4.2.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按本章前附表详细评审标准规定的量化指标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4.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2.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文件的澄清

5.1 在评标过程中，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3 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4 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1) 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 (2) 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5.5 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当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6、评标结果

6.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6.2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7、废标

7.1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http://zw.hainan.gov.cn/ggzy/>）、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8、投标人权益救济机制

8.1 根据琼财采[2022]68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评审报告签署前，存在资格审查错误、符合性审查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审因素评分错误、经评审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或畸低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当场纠正，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新核对。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的，应当由其依法纠正资格审查错误后，组织原评审委员会重新出具评审意见。纠正和重新核对只能纠正上述情形规定的错误、修改或者重新形成受该错误直接影响的评审意见，不得改变其他已形成的评审意见。纠正和重新核对改变评审结果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6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6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

委托人(甲方)：三亚市生态环境局

受托人(乙方)：_____

签订地点：三亚市

签订日期：2024年 月 日

甲、乙双方根据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项目编号：HNSS-2024-004）的采购结果、招标文件以及乙方的投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第一条 乙方的服务内容

1、调查目标

项目需开展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排查和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完成历史遗留垃圾堆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报告及风险管控建议书，包括相关的附图、附件等资料。重点为以下内容：

（1）利用历史影像比对，对疑似填埋垃圾区域通过走访、物探等手段进行确认，摸清三亚全域非正规填埋垃圾堆存区的位置、体量及对地下水影响。

（2）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对已确定的非正规填埋垃圾堆存区开展地下水监测调查及评估。通过资料分析、现场调研和采样分析等方式，对存在历史遗留垃圾堆存的大茅河流域亚龙湾通道河道两侧、海坡内陆水系连通工程及周边区域、崖州区历史遗留垃圾填埋区等垃圾堆存区的地下水环境状况进行调查和风险评估。

（3）因历史遗留垃圾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隐患的，提出治理方案及管理思路。识别地下水主要污染源，分析地下水环境状况和存在问题，并提出针对性风险防控建议，为开展地下水风险管控提供工作依据，推动解决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问题。

2、调查内容

（1）查明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影响地下水环境质量的陈腐垃圾性质、空间分布等状况。

（2）全面、系统、准确掌握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状况，调查面积不低于 13.93 km²，地下水环境监测井不低于 60 口，地下水检测样品不低于 136 组，土壤检测样品不低于 946 组，地表水检测样品不低于 48 组，堆存物检测样品不低于 661 组。

（3）提出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管理建议，为分类制定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方案提供依据。

第二条 成果要求

1、提交成果：

- (1)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信息数据库；
- (2)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水文地质勘察报告。包含垃圾堆存区的位置分布、体量及水文地质等相关内容。
- (3)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报告。包含大茅河流域亚龙湾通道河道两侧垃圾堆场、海坡内陆水系连通工程及周边区域垃圾堆场、崖州历史遗留垃圾堆场等垃圾堆存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等相关内容。
- (4)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风险管控建议书。
- (5) 其他资料：相关附件及附图等。

注：以上材料需提交纸质版 3 套，电子版 1 套。

2、成果验收要求：通过专家评审。

第三条 服务地点、服务期限

- (1) 服务地点：海南省三亚市
- (2)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8 个月完成所有工作并提交最终成果。

第四条 质量要求

调查过程应按照《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地下水环境检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区域地下水污染调查评价规范》(DZ/T 0288-2015)、《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价工作指南》(环办土壤函〔2019〕770 号)等要求进行，相关报告通过专家评审。

第五条 履约验收

- 1、履约验收主体：甲方邀请专家参与评审，相关评审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
- 2、履约验收时间：提交报告评审稿后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专家评审会。
- 3、履约验收方式：组织邀请专家召开专家评审会。
- 4、履约验收程序：提交报告成果——组织专家评审会——出具专家评审意见。
- 5、履约验收内容：调查评估报告等全部相关内容。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1、合同价格按此次中标价格执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该价款包含完成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的全部内容，包括劳务、管理、保险、利润、税金、人工费、设备费、劳保、调研费、检测费、评估费、差旅费、食宿费、通讯费、税费、招标代理服务费、验收评审费、成果文本制作费等完成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费用。

2、付款方式

本项目合同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

3、付款条件

(1) 采用分三期支付方式，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第一期，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出具的正规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40%；第二期，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成果及正规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40%；第三期，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通过专家评审验收的全部技术服务成果及正规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0%。

(2) 乙方应于甲方支付服务费用前，向甲方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真实、正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且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乙方收款账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3) 因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于政府财政性资金，故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付款条件达成共识并做出如下约定：政府财政性资金拨付延迟而导致甲方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时，不构成甲方的违约行为，乙方不得因此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七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为乙方提供工作便利条件，甲方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

(2) 甲方有权对乙方开展的业务进行检查，在外业、内业时甲方可派员对乙方的工作进行检查监督。

2、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监督，并与甲方项目负责人积极配合开展工作。

(2)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承担的项目工作延误的，乙方可相应延长工作完成时间。

(3) 乙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方。

(4)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配备足够人员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勤勉尽责地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

(5) 乙方承接甲方业务后，在合同工作范围内的人员分配自理，安全责任自负，甲方可进行监督并提出工作要求。

(6) 乙方应对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甲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 and 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口头和书面)将前述资料 and 文件直接或间接透露或出示给第三方、不得使用全部或部分内容。本合同终止后该条内容继续有效。上述保密责任的期限至项目文件资料或信息正式向社会公开之日、或非因乙方原因保密信息已成为公开、或甲方书面解除对方此合同项下保密义务之日止。

(7) 乙方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应当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设施、保障工作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并不得对甲方、乙方人员及第三人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如果发生前述人身和财产损害,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如因此导致甲方被追究责任的,由乙方负责处理,或甲方处理后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支出的相关费用。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应返还任何已收取款项,并承担合同技术服务费总额 10%的违约金,乙方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2、乙方交付的成果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无条件予以修改或重做,直至评审通过,因修改或重新制作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3、乙方迟延交付服务成果时(包括因未通过验收而修改或重做的期限),延期超过 10 个工作日后,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作为违约金。乙方迟延交付服务成果逾期 30 日以上时,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并承担合同技术服务费总额 10%的违约金。

4、甲方迟延付款的,延期超过 10 个工作日后,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作为违约金。上级或财政审批时间不计入本条迟延付款逾期。

5、乙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执行合同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7、如乙方不履行保密义务,擅自将应当保密的资料或文件对外公开、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的,乙方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全部的损失,如涉及刑事案件的交由相关部门处理。合同变更、解除或终止不影响本保密条款效力。

8、因一方违约引发纠纷，守约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由违约方承担。

9、本合同约定的赔偿金、违约金等可从甲方应付合同款中直接扣除。

第九条 知识产权

本项目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声誉影响或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各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政府政策调整、地震、台风、洪水、火灾、瘟疫、战争、其他类似事件等因素。）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遭受该事件的一方应在72小时内通知对方，提供证明文件说明有关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迟履行本合同的原因。双方应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决定是否延期履行本合同或终止本合同。

3、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变更与解除

1、双方确定，发生不可抗力的事件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自双方达成解除合同的书面协议之日起，本合同解除。

2、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因国家政策调整而引起本合同无法正常执行时，乙方或甲方向对方提出暂停执行合同或修改合同有关条件的建议，服务费用按已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与之有关的事宜双方协商办理。

3、因一方严重违约导致对方解除本合同的，自解除合同一方发出的解除合同通知书送达违约方之日起，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一致的，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叁份,三亚市财政局持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三亚市生态环境局 (盖章)

乙方: (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甲方与乙方在签订合同时, 可就合同内容做适当调整和修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6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6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

1、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列名称	列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小写）	
投标报价（大写）	
服务期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注：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方注意

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1.1 分项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注：“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投标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相等。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6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

2、投标函

_____（采购人）：

1、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服务及服务成果。我们愿意以_____的投标总报价，服务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

2、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招标要求、中标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如发现我方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4、我方承诺：我方独立投标，不与其它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恶意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不排挤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其它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5、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天。

6、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7、其他补充说明：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电请与下列地址联系：

地址：_____ 电子邮箱：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职务：

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兹委派_____（全权代表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移动电话：_____ 固定电话：_____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

无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6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

6、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响应情况	备注
1				
2				
3				
4			
	未列入本表的条款	全部接受	完全响应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请投标人对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采购需求”中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等商务要求及服务要求，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该表。

2. 投标文件有正、负偏离均应在表中列明。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对招标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3. 表格长度和内容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自身状况进行填写”。

7、资格审查材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邮箱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附：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准许执业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三亚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5. 同意此承诺书在“信用中国（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我单位参与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5) 信用记录查询

我公司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我公司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管理部门：三亚市财政局

采购项目名称：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 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 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 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 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 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 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 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 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 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8、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完成情况	签订日期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备注

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6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

9、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

2、标的名称：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供应商按照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而非按照供应商的经营范围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10、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6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4—f50b3e9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

12、技术方案

投标人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6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

13、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补充材料

三亚市历史遗留陈腐垃圾堆存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2024-02-29 19:16:41.114—f500b08e6
9fa43d4aaa9a7953e0b32e9—7.6.1005.284